

沈醉·往事

我的 特务生涯

凡是读过《红岩》的朋友，
忘不了江姐，
忘不了『小萝卜头』，
一定同样忘不了
精明、冷酷的刽子手严醉。
沈醉——其生活中的原形，
迟疑数载，
自曝难以启齿的28年特务人生。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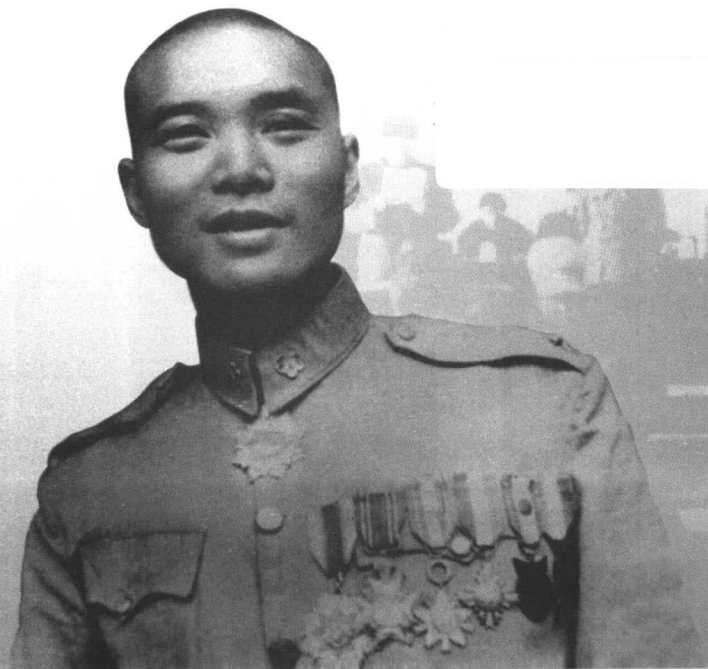
沈醉·往事

我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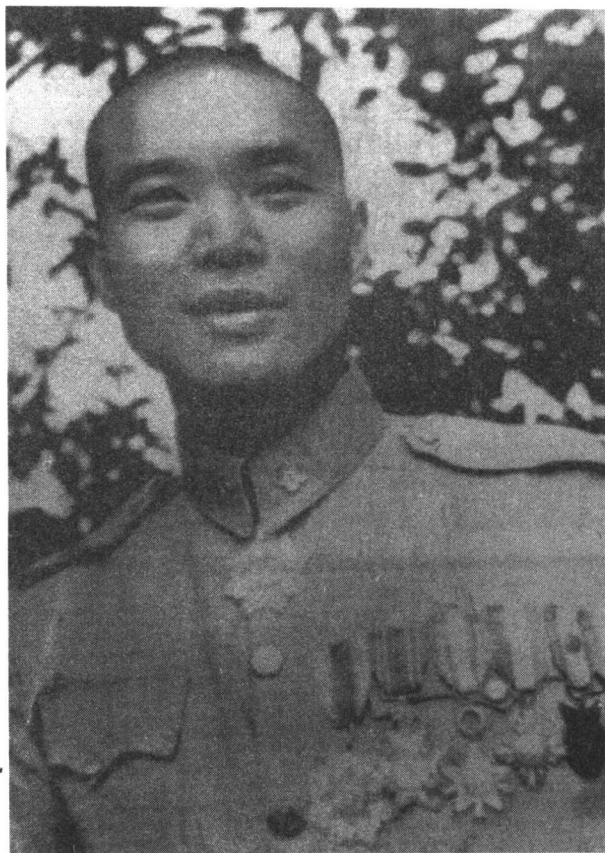
特务

生涯

沈醉 口述 沈美娟 整理

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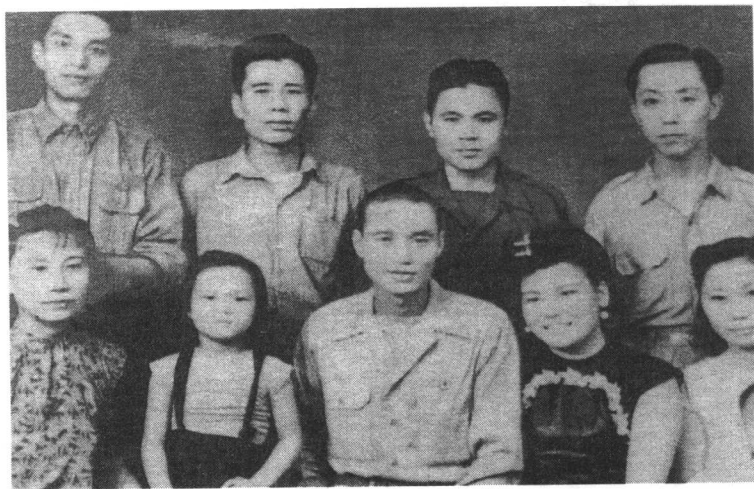
保密局云南少将站长沈醉

A0X 20/06



沈醉全家 1946 年摄于重庆

自左至右：沈醉大哥沈玉龙，大嫂刘承蕙，二哥沈志雄，二嫂王舜华，沈醉，妻粟燕萍，弟媳王醉琴，弟沈继龄，中坐者为沈母，余为子侄辈。



1946 年夏合影于重庆

后排自左至右：张明选，鲁东辞，汪摄吉，吴菊生（均为沈醉之学生）。前排自左至右：张明选夫人，沈醉二女儿小熊，沈醉，沈醉夫人粟燕萍，吴菊生夫人。



前言

第一章 误入歧途 3

姐夫郑重其事地说：“你要好好考虑一下。参加这个组织，就不能任意退出，不能擅自结婚，要结婚也必须经团体审查。还有一条，就是这个工作有时要冒险，没有胆量可不行！”……我就这样高高兴兴地踏进了军统的前身——蒋介石亲任社长的中华复兴社特务处，一个被人们称为“魔窟”的团体，开始了我的特务生涯。

第二章 十里洋场 12

一次去普陀山游玩，遇见了一位旧的邻居，他身穿袈裟，光头危坐，犹如一尊佛像，显得神圣、庄重。……他说：“在如今的世道上，知识才学有什么用？……我自己没有后台，没有钱财，要想自立就得弄虚作假，或者投人所好，或者去制伏别人。……我每年讲三个月经，就能够我一年的花销。其余九个月，我就往上海一住，袈裟一脱，西服一穿，凡人一个！”……从此，我决定把这两种手段运用到工作中去，因为我不愿意自己在这个社会上无立足之地。



第三章 小刀初试 18

戴笠见我那惊恐的样子，就缓和一下语气说：“怕什么？青年人，慢慢锻炼嘛！”……有人接过戴笠交给我的条子后，就递过来一根削得又薄又尖的竹刀。我伸手去接，却被那人一下子拦了回来。“这是有毒的竹刀，快极了，刀尖上有剧毒，只要碰破一点皮，这人就别想活。”

第四章 多行不义 29

为了绑架，我还专门训练了两个年轻漂亮的女人。一般情况是那两个女特务在街上走，其中一个装成被抓人的妻子。她走到那人跟前，不由分说，上去就是两个耳光，嘴里还大声骂道：“你这没良心的东西，扔下我们母子到外面去乱搞，连家都不回，你今天非得跟我说清楚！”一边骂，一边揪住他的衣领不放。……

第五章 初恋情人 36

白云只不过是性格开朗一些，高兴时就毫无顾忌地朗朗大笑。她的举止、穿着、风度，是有点洋气，常常像男孩子一样潇洒随便，毫无扭捏腼腆之态，在当时完全是一种新型的女性，我觉得这正是她的可爱之处。



第六章 分道扬镳 46

“咱俩一起去延安吧！”她眼里闪着无限的柔情和希望，“你不是常说，青年人都要有为国家、为革命奋不顾身的精神吗？现在国难当头，好多青年都到延安去参加抗日，咱们也去吧！”她的话如当头一棒，打得我直发蒙。

第七章 抗日烽火 55

一个组员竟不知从哪里抓来个漂亮的农家姑娘。……看到这种情况，我火冒三丈，责令他把姑娘送回去。他却嬉皮笑脸地说：“日本人来了，这姑娘还不是给他们准备的？不如咱们弟兄先受用！”我更是怒不可遏，一股自责、内疚、愤怒的情感顿时涌上心头。……我拔出手枪，一枪就把他打死。

第八章 喜得娇妻 66

我不仅对她那甜甜的笑靥不能忘怀，而且对她的胆量也极为赏识，因此我就把她抽调到行动队学行动课程。“行动”包罗了军统的一切罪恶活动，譬如逮捕、刑讯、暗杀、绑架、纵火、偷盗等各种破坏活动，都属于行动的范围。雪雪到行动队不久，就渐渐地变得沉默了，往日那红润



而俊俏的面颊也变得苍白消瘦了。

第九章 稽查处长 75

防空人员从废墟里挖出一个年轻女子。她梳着巴巴头，穿一身印花的粗布裤褂，一看便知是个农村女子。人们把她身上的砖头搬开时，她已全身僵硬，死了多时了。可是她还是双膝跪在地上，一只手臂直直地支撑着上身，另一只手臂还紧紧地把一个1岁左右的婴儿搂在胸前。婴儿还活着，只是被憋闷得奄奄一息了。

第十章 官匪一家 83

彭叫驴子得了这么多子弹，非常高兴，一个劲儿地夸我“够朋友”，还叫人给我送来一件意想不到的“礼物”。这礼物说起来让人毛骨悚然，那是一副人皮蒙的马鞍，除了脚蹬是银制的，马缰绳和笼头都是人皮做的，马鞍四周还镶了一圈人的大拇指指甲盖。

第十一章 有恃无恐 91

戴笠的原则是：凡是军统的人与地方发生争执打斗时，只许打赢，不许打输。不管谁对谁错，只要是军统的人打赢了，他顶多说两句，如



果是打输了回来,他就要严加惩处。所以军统的人在外面专横跋扈,从不让人,就连沾了军统一点边的人,也敢胡作非为。

第十二章 晋升少将 101

我万万没有想到,这次仅仅为戴笠做了几件微不足道的小事,就使自己能一下子跻身于局本部的八大处长之列,这对我这个年仅28岁的人来说,无异于是一步登天了。

第十三章 提心吊胆 110

发愣之际,我觉得寒光逼人,猛抬头,只见戴笠的两只眼正死死地盯着我。我不由得一惊,立即意识到,戴笠不仅要查办姐夫,而且是在考验我,如果我稍有迟疑,不但不能替姐夫、大哥解围,而且自己将永远失宠于他。

第十四章 歌乐山下 123

在中美合作所范围内,军统一共开办过20多个特务训练班……其中有很多还是满怀抗日激情被骗来参加训练班的。……不少人后悔莫及,有的设法逃走,有的找借口请长假。逃走的学生只要被抓回来,就会被打得半死,再投进监



狱。而对那些请长假的学生，戴笠的回答是很干脆的：“不行！我这里的规定是只许进，不许出。想请长假离开？向无此例。”……有人写过这样一副对联，上联是“进缫丝厂如走向阎王府”，下联是“入中美所像登上鬼门关”，横批是“休想活命”。

第十五章 抗战胜利 135

“现在美国人支持我们建设海军，成立海军总司令部，让我兼任总司令。我早想好了，让唐生明任参谋长，你给我兼任副官长，怎么样？”“唐生明平时就不爱管闲事，他哪里能给你当参谋长？”我不解地问。“我哪里用他当参谋长？只不过让他占住这个位置。要不然，委员长会派别的人来。要是派来的人跟我另搞一套，那不是很麻烦吗？再说唐生明交际很广，各方面都有不少朋友，有了他，也可以在中间给我起缓冲作用嘛！”听了他的话，我真是打心眼里佩服他的手腕。

第十六章 戴笠身亡 146

他（蒋介石）从抽屉里取出一张信纸，挥笔写了几个字，交给秘书盖上公章后递给我，并对我说：“你如果发现失踪的飞机不是停在机场



上,你们就跳伞下去。不管遇着什么单位的负责人,先出示我的手令。找到戴科长,立即用无线电告诉我!我相信,一切都不成问题,看谁敢违抗?!”从他说最后一句话的语气、神态来看,完全可以肯定是对共产党而言的。

第十七章 另寻靠山 160

戴笠尸骨未寒,军统三巨头——郑介民、唐纵、毛人凤,就开始拉帮结派,争权夺利。戴笠在世时,绝对不允许军统内部有小团体,都得以他为核心,否则严惩不贷。而如今三巨头各显其能,竞争雌雄,下面的人也积极地寻找新的靠山。

第十八章 接收大员 172

马汉三临走时,顺手从衣兜里掏出一个小布口袋,往我怀里一扔说:“哦,这些玩意儿就带回去给你的孩子玩儿吧!”我接过来一摸,里面净是些圆圆的东西……回到卧室,我打开口袋一看,果然是颗颗大小不一的珍珠,约100多颗。



第十九章 返乡省亲 184

这天夜里，我让卫士和副官一人带一把冲锋枪，陪我坐着小汽车来到那座坟山。黑夜的坟山确实可怕，寒风瑟瑟，鬼火飘飘，远处还不时传来一两声猫头鹰或野山猫的怪叫声。我虽然胆子大，但守着这样一口躺着“僵尸”的棺材，心里也异常紧张。我让卫士和副官坐在我的两边，把小汽车门关得紧紧的，他俩吓得直往我身上靠。我为了发财，也为了逞强。……

第二十章 西安之行 196

想起过去胡宗南闹过的一个笑话。抗战初期，他发现著名记者范长江很有才华，便写了一个报告给蒋介石，推荐范去美国留学。蒋介石在报告上批了两个字“糊涂”。后来蒋介石见到他时，又骂他一顿，说他太不关心政治斗争了。他去问戴笠，才知道范长江是共产党。

第二十一章 初访延安 207

如今我们虽然占领了延安，但这只是一时的胜利，胡宗南想改延安县为宗南县，永为“西北王”的梦想，恐怕是难以实现的。……尽管国民党兵随处可见，但我并未感到胜利者的喜悦，反而觉得仿佛置身于一座随时都可能喷射岩浆



的火山口上,有一种恐怖感、压迫感。

第二十二章 军统内讧 218

1947年12月5日,蒋介石终于免去了郑介民所兼保密局局长一职,由毛人凤接任。当时我认为,若不是我导演了那场“祝寿戏”,若不是我暗中搜集了不少有关郑介民贪污、占用公产的材料,他毛人凤想挤掉郑介民,谈何容易!

第二十三章 兔死狗烹 229

毛人凤下决心要收拾马汉三,并解决北平小集团的问题。可是马汉三的公开职务是北平市民政局局长,又是国大代表,要想置他于死地,没有足够的证据是不可能的。何况仅仅是贪污及搞小集团的罪行,并不能使蒋介石大发脾气。于是毛人凤采用了他在赌钱时惯用的“三要诀”:忍、等、狠。郑介民快要下台之际,他终于等到了一个机会。

第二十四章 发配云南 238

从毛人凤家出来,我更加心烦意乱。自己这么多年兢兢业业、惨淡经营,才爬到今天的地位,想不到竟让毛人凤如此轻而易举地赶出了



局本部,想起自己挖空心思“拥毛挤郑”的事悔恨莫及。自己一向自以为聪明过人,而这件事却是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……

第二十五章 镇压学运 249

堵塞的楼门打开了,300来个学生慢慢地走了下来。他们搀扶着轻伤的同学、背着重伤的同学,一个个被饥饿、劳累折磨得面色苍白、虚弱不堪,他们都是些满脸稚气的孩子,有的受了枪伤,有的受了棒伤,有的头上裹着同学们从衣服上撕下的布条,有的索性把整件衣服裹在伤口上,但伤口还在流血,衣裤上染满了红殷殷的血迹。

第二十六章 《挺进报》案 262

我冷眼旁观地注视着这个叛徒(刘国定)的一言一行,看着他那穿着军装可还向前佝偻着的水蛇腰,心里不由得产生一股厌恶之情。同是共产党员,刚才的文弱女子(江竹筠)是那样威武不屈、大义凛然,而这个五尺男人却这样奴颜婢膝,我真有些替他脸红……



第二十七章 姐夫教诲 275

姐夫（余乐醒）听后，苦笑着摇摇头说：“……毛人凤就不同了。你对他了解得一清二楚，论资历和才干都不相上下。……他能容你？今后，他表面上也可能重用你，实际上却很可能是借刀杀人。你想想，这次如果暗杀李宗仁得逞，桂系必兴师问罪，蒋介石为了平息桂系之愤，会把谁扔出去当替罪羊？还不是你吗？……”

第二十八章 “九九整肃” 285

我领人搜捕了一夜，刚回到办公室就接到云南省警察局刑警大队长的电话，他说：“抓的人太多了，看守所已经装不下了，怎么办？”我让他把能关犯人的房子都腾出来。他答道：“能腾的都腾出来了，犯人连坐的地方都没啦！”“那就让他们站着！”我没好气地说。“现在站都站不下了。一间18平米的牢房，就挤了40多个人！”我想了想，说：“那就把刑事犯、小偷、强盗都放了。”……

第二十九章 旧恨新仇 295

我走到卧室墙角的一个小保险柜前，从里面取出两个纸包，这是自毛人凤来昆明后我就准备好了的两包毒药。一包是国外进口的，无臭



无味，只要在茶水或饭菜里每天放耳勺那么一点，连放三天，半个月后，他就必死无疑。另一包是少数民族配制的一种土药，无味，呈褐色，只要把他拌在菜或面条里，就看不出来了。这种药吃后，半年才发作，发作时浑身痉挛，一直把人抽死，无药可救。

第三十章 被迫起义 306

我又想到，眼下摆在我眼前的只有三条路：一条是顽抗到底，以死相拼；另一条是假起义，真反共；……这两条路无论走哪一条，毛人凤都会以我的死去到蒋介石面前夸口：“看！我手下的人各个都是对党国忠心耿耿的！”让毛人凤用我的死换来取悦蒋介石的资本，我才不干！我恨透了毛人凤，不是他，我何以落到如此的地步？

……



前言

沈 醉

人生的道路是漫长而曲折的。我的一生就经历了热血青年——反革命刽子手——新中国公民这一漫长的历程。我由刽子手到新中国公民的转变过程，曾在《我这三十年》一书中做了较详尽的叙述。而我在解放前 18 年中的活动，虽在《文史资料》、《戴笠其人》和《军统内幕》中有所披露，但真正涉及到我个人罪恶生涯的并不多。与一般人相比，那 18 年的军统生涯也可谓是曲折离奇的了。然而，曲折也罢，离奇也罢，我毕竟是当时社会的产儿，绝非天生怪物。

说实在的，我在刚刚懂事，即上小学、中学时，也曾立志要做个热爱祖国、能为人民做些好事的人。但家庭、社会、环境以及自己的个性、品质等等复杂原因，竟使我从 18 岁起就开始了反共反人民的罪恶生涯。

不少人常来信或当面问我：你既不是黄埔学生，又不是蒋介石、戴笠的同乡，你一个普普通通的初中生，怎么能在 28 岁就当上国民党军统少将总务处长了呢？问者可以脱口而出，答者可不那么轻松了。这个问题，正是我在写文史资料时羞于说出也无法三言两语说清的问题。过去，我对于上司指派我干的罪恶活动，往往还敢于揭露出来告诸读者，因为那是奉命而为。可是出于自己私心，出于欲求升官发财的意念而犯下的罪行，就难于启齿了。